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07月10日（周四）15: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07月10日9:15—9:25, 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07月1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三段142号光大·发展大厦B座27楼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裁刘志刚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定，其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

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596 人，代表股份数量 252,429,201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4.3843%。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4 人，代表股份数量 248,805,405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3.6036%；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 592 人，代表股份数量 3,623,796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807%。

（三）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湖南翰骏程律师事务所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1）总表决情况：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A 股	251,875,301	99.7806%	506,100	0.2005%	47,800	0.0189%

（2）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 股	股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2,686,896	95.8167%	506,100	3.8223%	47,800	0.3610%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1) 总表决情况：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 股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51,854,801	99.7725%	506,600	0.2007%	67,800	0.0269%

(2) 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 股	股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2,666,396	95.6619%	506,600	3.8261%	67,800	0.5121%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3、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1) 总表决情况：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A 股	251,907,701	99.7934%	463,500	0.1836%	58,000	0.0230%

(2) 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A 股	12,719,296	96.0614%	463,500	3.5005%	58,000	0.4380%

4、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1) 总表决情况：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A 股	251,773,401	99.7402%	568,700	0.2253%	87,100	0.0345%

(2) 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

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表决情况: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A 股	12,584,996	95.0471%	568,700	4.2951%	87,100	0.6578%

5、关于调整独立董事、外部董事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1) 总表决情况: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A 股	251,643,201	99.6886%	722,300	0.2861%	63,700	0.0252%

(2) 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表决情况: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A 股	12,454,796	94.0638%	722,300	5.4551%	63,700	0.4811%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南翰骏程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胡浩然、向爱华；

3、结论性意见：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宜，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7月10日